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部门（单位）全称：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公章）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填报日期 2025 年 3 月 7 日

承德市财政局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4、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5、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6、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7、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8、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9、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10、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11、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12、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按照

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13、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14、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15、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1) 办公室。负责日常政务、办理文电、会务、机要、文秘、档案、保密、检务公开等工作；协调督办上级重要工作、批办事项；负责人大代表联络及管理检务协作、经费资产、基础建设、科技装备、交通工具、接待、后勤服务、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2) 第一检察部。负责刑事犯罪及涉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逮捕、起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相关刑事申诉案件；负责检察机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3) 第二检察部。负责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民事、行政案件的审查、抗诉，对县人民法院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民事、行政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民事、行政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行政支持起诉工作，办理民事、

行政申诉案件；负责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侵害英雄烈士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公益诉讼案件；负责对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办理公益诉讼申诉案件。

（4）第三检察部。负责对看守所和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监督，对法律规定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的侦查。负责案件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涉案财物监管、法律文书监管、案件信息公开、案件质量评查、业务考评和统计分析；负责人民监督员工作及业务应用系统的应用。负责检察调研及理论研究，司法体制改革综合协调工作；承办本院检察委员会日常工作。受理控告、申诉、信访；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负责接待群众来访、处理群众来信（含电、网等）事项。

（5）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负责干部人事、教育培训、检察宣传、表彰奖励、舆情应对、党建群团、党风廉政、检务督察、离退休等工作。负责司法警务工作；负责提押、看管、送达等工作，配合检察监督事项。

（二）人员情况

编制数 41，实有 38 人。

（三）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包括当年预算收入、预算支出等情况

2024 年预算收入 11573055 元，预算支出 11573055 元。2023 年预算收入 15439495.88 元，预算支出 15461039.37 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减少 3866440.88 元，减少 25.04%，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3887984.37 元，减少 25.15%。收入支出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为过紧日子，压减支出。

2024 年实际收入 11111996.67 元，实际支出 11091091.35 元。2023 年实际收入 13,002,933.61 元，实际支出 13,000,591.39 元。实际收入较上年减少 1890936.94 元，同比减少 14.54%，的主要原因为上年度和以前年度绩效奖金均在上年内发放；转移支付项目款未全部拨付。实际支出较上年减少 1909500.04 万元，同比减少 14.69%，主要原因为上年度和以前年度绩效奖金均在上年内发放；转移支付项目款未全部拨付。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无因公出国人员；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无因公出国人员。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9.25 万元，支出决算 29.06 万元，较预算数减少 0.19 万元；较上年减少 4.34 万元。主要

是厉行节俭，压减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度、上年度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9.06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比预算减少 0.19 万元，主要原因为我院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不超预算。较上年减少 4.34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厉行节俭，压减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 3.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85 万元，降低 5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度增加 0.62 万元，上涨 24.5%，主要是疫情结束后交叉办案等活动增多，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60 批次、456 人次。

（四）部门（单位）主要履职情况

1、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聚焦中心工作，服务大局迈出新步伐

一是为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检察保障。批捕各类刑事案件 74 件 80 人，起诉 205 件 281 人。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办理非法偷越国（边）境、跨境诈骗等犯罪 10 件 10 人。纵深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起诉 1 件 1 人，起诉寻衅滋事、

聚众斗殴等妨害社会管理秩序案件 8 件 15 人，从严打击严重暴力犯罪和“黄赌毒”犯罪，起诉 31 件 56 人，全力保障社会稳定。

二是助力城乡融合发展。依托“河长+检察长”工作机制，针对河道私设捕捞网、垃圾堆放等影响水生态问题制发检察建议 5 份，办理违法占用农用地、非法采矿案件 4 件，助推生态兴隆建设。加强“人大+检察”协调联动监督机制，特邀 8 名人大代表全程参与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共同推动生态修复。重点关注农村地区贫困当事人、未成年人、残疾人、退役军人等群体的综合保护，办理司法救助案件 12 件，发放救助金 4.4 万元。

三是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扎实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权益，办理涉企刑事案件 4 件。选派政府服务代表走访县域 4 家民营企业 12 次，收集问题 6 条，已向相关部门反馈并协助解决，联合县工商业联合会开展“检察护企”专项培训会，60 余名企业家参加培训。

（2）践行人民至上，民生保障取得新成效

一是切实保障民生民利。以“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为载体，通过高质效办案增进民生福祉。成立“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工作站，为妇女儿童维权撑起“保护伞”。积极主动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32 次，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向群众重点宣传检察机关职能，为弱势群体提供政策咨询和法律帮助，引导群众依法解决民事纠纷，强化群众尤其是弱势群体的维权意识，办理支持起诉案件 4 件。

二是持续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批捕强奸、强制猥亵等性侵未成年人犯罪案件7件7人，起诉6件6人。对涉罪未成年人不批捕6人，不起诉6人，不捕率60%，不诉率24%，制发督促监护令29份。成立“雾灵春蕾”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12名法治副校长赴辖区中小学校开展各类宣讲活动23次，针对校园周边开设成人用品店、部分经营者违法雇佣未成年人、部分商店销售不符合国家规定的儿童化妆品问题，积极开展行政公益诉讼案件3件。

三是助推社会治理现代化。常态化落实领导包案、检察听证、多元救助等，共接待来信来访64件，检察长带头接待14次。用好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在助力提升社会治理和基层治理水平作用，针对智障妇女权益遭遇侵害、停车场乱贴“涉黄”小广告等问题，及时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4件，均被采纳并依法整改。

（3）强化履职担当，法律监督实现高质效

一是依法促进刑事检察提质增效。持续推动侦协办实质化、规范化运行，提前介入引导侦查8件。加强刑事立案监督，监督立案8件、撤案35件。深入推进刑事诉讼监督，侦查活动违法监督率43.49%，纠正漏捕、漏诉率2.94%，纠正漏捕、漏诉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率160%。加强刑事执行检察监督，办理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严重违法案件53件，纠正率100%，向社区矫正机关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21份，社区矫正检察“平安中国”活动中纠正漏管5人，纠正脱管12人。

二是切实加强民事行政监督成效。办理民事检察案件 24 件，同比提升 140%，联合县法院等 5 家单位会签《关于建立民事支持起诉协作机制的意见（试行）》，为民事支持起诉协作配合提供制度支撑。办理行政检察案件 92 件，组建专门办案团队办理反向衔接案件，与公安局、农业农村局、林草局等单位就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达成共识，消除追责盲区，提出检察意见 64 件，处罚 31 件，涉及罚款 18.05 万元。

三是持续彰显公益诉讼监督价值。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61 件。持续推进“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工作，挽回被损毁、非法占用的林地 27 亩，收缴碳汇金 1775 元，恢复被污染的土壤 18 亩，诉请非法采矿案件生态损害赔偿金 379.76 万元。联合北京市平谷区检察院、天津市蓟州区检察院以磋商、实地踏查等形式开展跨区域协作，促进党建与业务融合，开创长城保护新格局。

（4）持续夯基固本，检察队伍建设再深化

一是始终坚持政治引领。将党的绝对领导融入检察工作各环节、全过程，及时向县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党组请示报告工作 22 次。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管好守住检察机关网络意识形态主阵地。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 10 次，一体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切实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

二是主动接受监督。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配合开展残疾人权益保护、农产品质量、民事执行监督等专题调研和执法监督检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

等参与司法办案、公开听证等活动 68 件。通过门户网站、报刊、新媒体等平台讲好检察故事，各类稿件被县级以上媒体采用 30 篇次。持续深化检务公开，保障律师阅卷 114 次，规范开展检察听证 64 次。

三是持续强化队伍建设。揭牌成立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备案审查制度研究中心“兴隆县检察院联络站”。依托“检答网”、专题培训、练兵竞赛等，锤炼办得好案子、写得了文章、讲得出业务的综合性人才。运用检察官等级晋升考核、考察识别推动干部能上能下等机制，激励干警主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压实全面从严治检主体责任，抓好苗头性倾向性隐蔽性问题发现纠治。持续推进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落实，记录报告有关事项 94 件。针对巡察反馈的三个方面 23 个问题，开展自查自纠和问题整改，不断做实巡视巡察“后半篇文章”。拟与北京市平谷区院、天津市蓟州区院、天津市西青区院、天津市宝坻区院、河北省遵化市院、河北省玉田县院、河北省三河市院签订“京津冀‘6+2’友邻院跨区域新型检察协作框架协议”。

2、预决算公开

部门预算、决算全部按规定在兴隆政府网及本部门门户网站及时、主动公开。

3、存量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及使用合法合规，尽量减少现金的使用，费用报销基本实现“零现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

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情况；不存在挤占情况；不存在挪用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4、三公经费控制

我院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理性节约有关规定，压减行政运行成本，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在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前提下适当压缩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支出。

5、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我院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有效的防各类风险的发生。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检察事业的发展。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组织对我院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将每个预算项目各绩效会标实际完成值与年初设定的预期值相比较、对照自查、逐项评定每项指标得分，计算自评分数，并分析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提出整改措施撰写评价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得分 92.98 分）

(一) 投入绩效情况分析 (满 15 分, 得分 15 分) :

1、目标设定 (满 5 分, 得分 5 分)

- (1) 职责明确满分 1 分, 得 1 分;
- (2) 活动合规满分 1 分, 得 1 分;
- (3) 活动合理满分 1 分, 得 1 分;
- (4) 目标覆盖率 100%, 满分 1 分, 得 1 分;
- (5) 目标管理创新满分 1 分, 得 1 分。

2、预算配置 (满分 10 分, 得 10 分) :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38 \div 41 \times 100\% = 92.68$, 目标值 $\leq 100\%$; 达到目标值得 3 分。

(2)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达到目标值得 4 分, 得 4 分;

(3) 重点支出安排率目标值 $\geq$ 目标值 70% , 满分 3 分, 得分 3 分。

(二) 过程绩效情况分析 (总分 55 分, 得分 51.98 分)

1、预算执行 (满分 27 分, 得分 23.98 分)

(1) 预算完成率 $= (\text{预算完成数} / \text{预算数}) \times 100\% = (11091091.35 / 11573055) \times 100\% = 95.83\%$, $100\% >$ 结果 $\geq 90\%$, 得 3 分。

(2) 预算调整率 $< 10\%$, 满分 3 分, 得 3 分

(3) 支付进度率满分 6 分, 得 6 分。半年进度: 结果 $\geq 50\%$, 得 3 分, 全年支出进度进度 95.83%, $100\% >$ 结果

≥95%，得 3 分，共得 6 分。

(4) 结转结余率 = $(2.09/1157.31) \times 100\% = 0.18\%$ 。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满分 3 分，得 2.98 分，目标值为 0；达到目标值得 3 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5) 结转结余变动率 = $[(\text{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text{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text{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times 100\% = (2.09 - 0.18) \div 0.18 \times 100\% = 1061.11\%$ ，目标值为 $\leq 0\%$ ，满分 3 分，得 0 分。达到目标值得 3 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 $(\text{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text{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times 100\% = 143.04 / 178.20 \times 100\% = 80.27\% \leq 100\%$ ，满分 3 分，得 3 分。

(7)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满分 3 分，得 3 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全年项目均未达到政府采购最低限额标准，未参加政府采购，满分 3 分，得 3 分

2、预算管理（总分 18 分，得分 18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2 分，得 2 分，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9 分，得 9 分，1.符合国家财

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情况；6.不存在挤占情况；7.不存在挪用情况；8.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满分3分，得3分。1.公开预决算信息；2.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3.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4) 基础信息完善性，满分4分，得分4分。1.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4.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3、资产管理（总分8分，得8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2分，得2分，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合法、合规、完整；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 资产管理完全性满分3分，得3分，资产保存完整；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3) 固定资产利用率满分3分，得3分

4、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总分2分，得分2分）

监控率=100%，满分2分，得2分

（三）支出绩效情况分析（总分 15 分，得 11 分）

1、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
 $\times 100\%$ 。 $=3/4 \times 100\%=75\%$ ，结果 $<85\%$ 得 0 分，满分 4 分，
得 0 分。

2、项目质量达标率=100%，满分 4 分，得 4 分

3、重点工作办结率=100%，满分 4 分，得 4 分

4、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100%，满分 3 分，得 3
分

（四）效果绩效情况分析（总分 15 分，得 15 分）

1、违规率=0，满分 2 分，得 2 分

2、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价满分 5 分，得 5 分

3、评价结果应用率=100%满分 2 分，得 2 分

4、结果应用创新满分 1 分，得 1 分

5、社会公众满意度 优秀（5 分）满分 5 分，得 5 分

四、存在的问题

1、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有待加强。

2、支出管理力度不够，支出结构优化不足、项目启动慢、资金拨付不及时。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完善制度建设，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编实编细预算、加强宣传培训调研，提高绩效意识。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

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落实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实编细预算、加快进行项目实施、尽快支付资金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